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015 年第 1 次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4 月 22 日证监许可[2015]688 号文注册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证券投资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份额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对是否投资本基金做出独立决策。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估值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技术风险、大额申购、赎回、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其他风险。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投资品种。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5 年 11 月 18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情况
名称：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 806 号 3 幢 37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 16 层
法定代表人：万跃楠
设立日期：2011 年 9 月 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351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7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人：黄凤兰
联系电话：021-20329999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9.63%
上海景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93%
上海恒嘉美联发展有限公司	24.44%
五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33%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67%
合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万跃楠先生，董事，经济学博士。曾任南昌保险学校教师、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处长、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和安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崔进才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曾任中信银行（原中信实业银行）总行部门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等职，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总经理，西安国家航空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高斌，董事，硕士。曾任中国证监会市场监管部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中国证监会驻深圳证券交易所督察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期间兼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景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裁。
陈东升先生，董事，硕士。曾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深圳公司部门经理，深圳市拍卖行部门经理、拍卖师，深圳市艺术品拍卖公司首席拍卖师、总经理，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室主管、北京三里河营业部副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北京中心主任，上海金信投资控股公司业务拓展中心总经理，友邦华泰基金管理公司市场总监、总经理助理、拟任副总经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莉女士，董事，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招商银行总行离岸业务部经理、同业机构部高级经理，美国 PIMCO 总部香港公司副总裁，现任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正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通联网络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黄陈先生，董事，金融学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政策室、发展规划部、投资银行部等部门主任科员、副处长，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汤森路透中国区投资及咨询业务董事总经理、中国区机构投资者业务负责人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俊瑞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曾任陕西财经学院会计系/财会学院、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等职，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田轩先生，独立董事，金融学博士。曾任印第安纳大学凯利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现任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教授、保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傅蔚冈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曾任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院长助理，现任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执行院长、北京刘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副秘书长。
2.监事会成员
孙广民先生，监事，涉外经济管理本科。曾任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财务局副处长、江南船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等职，现任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专务。
吴樱女士，职工监事，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研究生，理学学士。曾任江西电力职大助教，亚龙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资金证券部经理，海南欣龙无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鼎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万跃楠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黄陈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刘玉生先生，督察长，经济学博士，十九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任建设银行总行清算中心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总部业务发展部副总监、基金业务部总监等职。
王健先生，副总经理，工商管理博士，十三年基金行业从业经历。曾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开发部总监，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销售部总监，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等职。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林忠晶先生，经济学博士，五年以上金融行业从业经历。曾任安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分析师，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贸易部研究员，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经理、战略及产品部副总经理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筹）总经理，长安沪深 300 非周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黄陈先生，简历同上。
乔智先生，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十九年债券及相关金融工作经验。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山东省分行资金计划处资金科科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总行资金计划部债券发行与资金交易负责人，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资金中心高级助理经理，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务资本市场主管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席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林忠晶先生，简历同上。
窦绍菲先生，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毕业，获金融与经济学硕士学位，四年以上金融行业从业经历。曾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安宏观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基金季度、半年度和年度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基金管理人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法》、《信托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承诺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① 将基金管理人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② 不公平地对待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③ 利用基金财产或职务之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④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⑤ 侵占、挪用基金财产；
⑥ 泄露因职务便利获取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⑦ 玩忽职守，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⑧ 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① 越权或违规经营；
② 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③ 欺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权益；
④ 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⑤ 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⑥ 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⑦ 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露在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⑧ 除按基金管理人制度进行基金运作投资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他股票投资；
⑨ 协助、接受委托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10）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11）贬损同行，以抬高自己；
（12）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3）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4）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5）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4、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受雇人或任何第三者牟取利益；
（3）不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4）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目标
（1）保证公司经营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定，遵循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原则，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意识和理念；
（2）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效益，确保经营业务的稳健运行和受托资产的安全完整，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3）确保基金、公司财务和其它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披露；
（4）确保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3）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它资产的运作严格分离；
（4）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的设置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5）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3、制订内部控制制度的原则
（1）合法合规性原则。公司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各项规定，必须把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各项政策体现到内控制度中；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不得留有制度上的空白或漏洞；
（3）审慎性原则。公司内部控制的核心是风险控制，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审慎经营、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
（4）适时性原则。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必须随着有关法律法规的调整和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外部环境的变化进行及时的修改或完善。
4、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
公司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由内部控制大纲、基本管理制度和部门业务规章三个层次的制度系列构成，这三个不同层次的内部管理制度既相互独立又互相联系，在公司章程的指引和约束下构成了公司总体的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
内部控制大纲是对公司章程的更细化和展开，同时又是对公司各项基本管理制度的总揽和原则指导。
基本管理制度是依据内部控制大纲对各项业务活动和公司管理的基本规范，涵盖公司各项业务及管理活动的各个方面，为部门管理制度和业务工作手册的制定提供了依据。基本管理制度主要包括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基金运营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公司财务制度、行政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反洗钱制度。
部门业务规章则直接关系员工日常工作进行约束和指导。
三层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在不同的控制层次上，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进行规范，将公司在经营管理活动中可能发生的风险，根据不同的决策层和执行层的权利与责任进行分解，并对决策和执行过程中的风险点和风险因素，通过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予以防范和控制，实现公司的合法合规运行，强化公司的内部风险控制，从而维护公司股东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5、内部控制的监控防线
公司依据自身经营特点设立顺序递进、权责统一、严密有效的三道监控防线：
（1）建立以各岗位目标责任制为基础的第一道监控防线。明确各岗位职责，并制定详细的岗位说明和业务流程，各岗位人员上岗前必须声明已知悉并承诺遵守，在授权范围内承担岗位责任；
（2）建立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的第二道监控防线。公司建立重要业务处理凭据传递和信息沟通制度，相关部门和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
（3）建立以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机构、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监督反馈的第三道监控防线。督察长、监察稽核部独立于其它部门和业务活动，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的检查和反馈。
6、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声明
基金管理人确知建立内部控制系统、维持其有效性以及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是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基金管理人特别声明以上关于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并承诺根据市场的变化和基金管理人的发展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古晓辉
成立时间：1992 年 10 月 19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86.5347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05 号
联系人：朱萍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自 2003 年开展资产托管业务，是较早开展银行资产托管服务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经过二十年来的稳健经营和业务开拓，各项业务发展一直保持较快增长，各项经营指标在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处于较好水平。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与养老金业务部，目前下设证券托管处、客户资产托管处、养老金业务处、内控管理处、运营管理处五个职能处室。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拥有客户资金托管、资金信托保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全球资产托管、保险资金托管、基金专户理财托管、证券公司客户资产托管、期货公司客户资产托管、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私募股权托管、银行理财产品托管、企业年金托管等多项托管产品，形成完备的产品体系，可满足多领域客户、境内外市场的资产托管需求。

三、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 806 号 3 幢 37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万跃楠
联系电话：021-20329866
传真：021-20329899
联系人：黄凤兰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688
网上交易平台：www.changanfunds.com
投资人可以通过直销机构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直销机构网站公告。
2、其他销售机构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古晓辉
客服电话：95528
网站：www.spdb.com.cn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服电话：400-888-8666
公司网址：www.gtja.com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5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5）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6）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95525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7）宏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
（8）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9）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20 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20 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客服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10）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 166 号润安大厦 A 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客服电话：400-809-6518
公司网址：www.hazq.com
（1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俞洋
客服电话：400-109-9918
网站：www.cfsc.com.cn
（1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服电话：400-160-0109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13）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办公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客服电话：95563
公司网址：www.ghzq.com.cn
（1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电话委托：021-962505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15）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客服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址：www.hysec.com
（16）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23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zt.com.cn
（17）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客服电话：400-809-6096
公司网址：www.swsc.com.cn
（18）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中国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A 座 37 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客服电话：400-800-5000
公司网站：www.tfzq.com
（19）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栋 18、19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栋 18、19 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客服电话：?400-888-8133
公司网址：www.wlzq.com.cn
(20)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1、J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1、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及?www.jimmw.com
(21)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2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9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23）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7650 号 205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24）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989 号中达广场 201 室
法定代表人：盛大
客服电话：400-005-6355
公司网址：http://leadfund.com.cn/
（25）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客服热线：400-678-5095
公司网址：www.naqi.net
（26）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27）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021-63370077
网站：www.jiyufund.com.cn
（28）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客服电话：400-888-6661
公司网址：www.myfund.com
（29）上海钜派钰茂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泥城镇新城路 2 号 24 幢 N3187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379 号金穗大厦 14 楼 C 座
法定代表人：胡天翔
客服电话：400-096-3866
公司网站： www.jp-fund.com
（30）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站： www.lufunds.com
（31）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19 层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客服电话：400-820-2819
公司网站：www.chinapnr.com
（32）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法定代表人：董浩
客服电话：010-56409010
公司网站：www.jimufund.com
（33）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大厦南塔 12 楼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34）相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客服电话：400-888-1551
公司网站：www.xcsc.com
（35）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 15 号桐城中央 21 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客服电话：95563
公司网址：www.ghzq.com.cn
其他销售机构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变更或增减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 806 号 3 幢 37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万跃楠
联系电话：021-20329771
传真：021-20329741
联系人：欧鹏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陆奇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 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 1 期 50 楼
法定代表人：邹俊
电话：021-22122888
传真：021-62881889
联系人：王国蓓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国蓓、黄小熠

四、基金的名称

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深入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和资本市场变动趋势的基础上，充分挖掘市场潜在的投资机会，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相关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分析宏观经济状况、国家政策取向、资本市场资金环境和市场情绪等因素，重点研究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加值、经济增长率、物价指数、国际收支、货币供应和收益率期限结构等指标，并结合资本市场资金环境和市场情绪等研究结果，分析和评估不同投资标的的风险收益特征，确定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在基金资产中的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1）基本面选股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在个股选择方面的优势，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的有机结合，精选基本面良好、具有估值优势、成长性突出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1）定性分析
行业驱动因素分析：在深入分析商业模式、创新能力和产业政策等影响行业增长的驱动要素的基础上，寻找在这些驱动要素作用下能够继续保持或者出现趋势性转折机会、并在未来将保持领先或者获得领先优势的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竞争力分析：通过对上市公司的资源禀赋、经营能力、盈利模式和业绩表现潜力等方面进行总体评价的基础上，筛选具有竞争优势上市公司。
公司的发展可持续性分析：本基金管理人将定性地从股权结构、公司治理、内控机制、经营战略等方面出发，分析和比较上市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精选发展的可持续性较强的上市公司。
2）定量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将重点考察以下定量指标对个股的成长性和估值水平进行分析：
成长指标：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过去两年归属母公司固定的净利润（ROE）、最近四个季度归属母公司的滚动净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最近四个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和最近四个季度归属母公司销售净利率等指标衡量上市公司的成长性。
估值指标：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市盈率、市净率、PEG、EV/EBITDA 等相对估值方法评估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并通过业内比较、历史比较和增长性分析对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进行横向和纵向对比。
（2）类套利投资策略
1）定向增发套利策略
对于投资者而言，定向增发将带来上市公司资源整合、优化，业绩提升的预期，并且触发市场对股价的预期出现变化。一般而言，定向增发获得超额收益主要有两种策略：一是投资者在一级市场直接参与定向增发项目；二是在二级市场买入拟进行增发的股票进行投资。本基金主要采用第二种方式进行定向增发套利。本基金在分析二级市场股票买入时点、定向增发融资目的、实方一致预期盈利的变化率、规模因子、价值因子等因素的基础上，精选套利机会的确定性较高的股票进行投资。
2）事件驱动策略
事件驱动策略的运用前提是目标公司发生了某些特定或突发事件，导致目标公司证券价格出现大幅波动，通过对局势的分析和判断，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通过信息收集、公司基本面分析、政策研判以及实地调研等定向和定量的研究方法，对可获利的时间进行识别，精选低估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目前关注的事件包括资产重组、股权变动、股权激励、高管／股东增持、高送转以及业绩超预期等，后期将根据资本市场的发展，寻找更适用市场环境的事件驱动策略。
3）大宗交易策略
本基金的大宗交易策略是指通过大宗交易市场折价买入股票，较适当的时间内通过二级市场卖出，赚取大宗交易价格与二级市场价格之间的套利空间。本基金将积极寻找大宗交易机会，并综合考虑股票基本面因素、交易对手、折价情况、流动性和二级市场流动性等指标，谨慎参与大宗交易。
3、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分析宏观经济走势、财政货币政策的前提下，积极主动的进行债券投资，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提高基金投资组合整体收益的目的。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利率变动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方向，综合考虑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税赋特点、信用风险等因素，构造债券投资组合。在实际的投资运作中，本基金将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息差策略、骑乘策略、类别选择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多种策略，精选安全边际较高的个券进行投资，以获取债券市场的长期稳健收益。
4、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可转换债券的股性特征、债性特征、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采用数量化估值工具评定其投资价值，选择安全边际较高、发行条款相对优惠、流动性良好，以及基础股票基本面优良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还将密切关注转股溢价率、纯债溢价率等指标的变化情况，积极寻找转股溢价率和纯债溢价率呈现“双低”特征的可转换债券品种，捕捉相关套利机会。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本着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合约进行投资。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持有的股票投资组合状况，通过对现货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对其估值水平合理性的评估，并通过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选择合适的投资时机，采用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6、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权证的投资以对冲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为主要目的。本基金在权证投资中综合考虑股票合理价值、标的股票价格、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市场供求关系、交易制度设计等多种因素估计权证合理价值，采用杠杆交易策略、看跌保护组合策略、保护组合成本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买入跨式投资等策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其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资产池结构及其资产池所处行业的景气变化，提前偿还率等。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分析和债券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九、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一年期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此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者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投资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5 月 18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870,980.35	16.85
	其中：股票	2,870,980.35	16.8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00,000.00	41.1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043,301.77	41.35
8	其他各项资产	119,246.32	0.70
9	合计	17,033,528.44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721,553.00	10.3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59,414.00	2.17
E	建筑业	459,648.00	2.77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0,365.35	1.9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